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内 容 | 说明与要求 |
|  | 采购单位 | 岚皋县国营中梁林场 |
|  | 代理机构 | 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|
|  | 项目名称 | 岚皋县巴山珍稀植物园国家3A级景区及城周生态绿化2023年至2024年两个年度综合管理养护项目 |
|  | 采购内容 | 岚皋县巴山珍稀植物园景区及城周生态绿化2023年--2024年度综合管理养护工作主要是：景区日常管理、防汛防火、环卫保洁、设备设施维护、安防巡逻、旅游接待、旅游宣传、森林科普宣教等工作任务。 |
|  | 最高投标限价 | 小写：2239743.00元大写：贰佰贰拾叁万玖仟柒佰肆拾叁元整 |
|  | 服务期限 |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。 |
|  | 服务地点 | 采购人指定位置 |
|  | 资格审查方式 | 资格后审 |
|  | 报价方式 | 总价（单位：元） |
|  | 投标人资质要求 | 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提供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（或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、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）；（2）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（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）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（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）；（3）财务状况报告：提供近两年（2020-2021年）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（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资产负债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即可）；（4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（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）；（5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【提供投标人2021年1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（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）、2021年1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（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）】；（6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。（7）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，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。投标单位自行根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、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<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>的通知》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、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文件自行划分，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。 |
|  |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|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 |
|  | 现场踏勘 | 自行勘察，未勘察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（一切费用自理）。  |
|  | 响应文件份数 | 线上电子响应文件（\*.SXSTF）壹份 |
| 14 | 投标保证金 | 不收取（安财采管【2022】4号） |
| 15 |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| 无 |
| 16 |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| 不允许 |
| 17 | 编制要求 | 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填报“投标文件”，并编制目录，且逐页连续标注页码。 |
| 18 |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| 否 |
| 19 | 承包方式 | 固定总价合同 |
| 20 | 开标时间和地点 | 时间：2022年12月21日下午16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地点：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03 开标室（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8号） |
| 21 |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| 评标委员会构成：5人，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，专家4人；评标专家确定方式：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评审专家库（安康市本级）中随机抽取。 |
| 22 |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|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为3名 |
| 23 | 投标有效期 | 90日历天（从提交响应文件日起计算）  |
| 24 | 评分办法 | 综合评分法  |
| 25 | 评审小组构成 |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评标小组。  |
| 26 | 付款方式 | 按照进度进行支付（以最终签订合同约束为准） |
| 27 | 结果公示 | 公示媒介：陕西省政府采购网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陕西省安康市）公示期限： 1个 工作日 |
| 28 | 质保金 | 无（安财采管【2022】14号） |
| 29 | 答疑 | 如有疑问，投标人需书面提出，经采购人收集问题后，统一答疑。  |